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内。在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理等方式融资。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上述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为充实营运资金,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在前述授信授权总额内,公司已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综合融资服务方案,合约期限为1年。

其中,公司拟以本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为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比例以银行授信要求为准。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与上海银行办理相关授信额度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